

患者权利与义务

为了提升患者的安全保障，我们鼓励您对医疗团队开诚布公，了解医疗保健计划，并参与医疗保健的决策及治疗方案的选择。查看下列患者及患者代表的权利与义务，加入我们，成为医疗团队的积极一员。

您或您所指定的代表有权：

享受礼貌、安全的医疗服务

1. 接受周到、礼貌、富有同情心的医疗服务。
2. 在您入院、轉院或從醫院或急診室出院時，請通知您的家人/朋友以及您的醫生。
3. 在安全的环境中得到照顾，不受虐待与忽视（口头、精神、身体或性虐待）。
4. 接受医学筛查，紧急医疗状况及分娩时获得稳定处理。
5. 免受限制与隔离（除非出于安全需要）。
6. 获知看护人员的姓名与工作。
7. 知晓学生、住院医师或其他受训人员何时参与护理。
8. 您的文化、个人价值观、信仰及愿望得到尊重。
9. 得到心灵关怀。
10. 与道德服务机构谈论有关您的医疗保健问题。
11. 免受歧视，无论种族、肤色、民族血统、年龄、性别、性取向、性别认同或性别表现、生理或心理缺陷、宗教、种族渊源、语言或支付能力。
12. 需要时，得到一份保护及代言服务列表。这些服务帮助特定病人（比如，孩子、老年人、残疾人）行使权利，保护其不受虐待与忽视。
13. 接收与医院和医生收费相关的信息。
14. 在医院提供医疗服务之前，询问医院收费估价。

有效沟通并参与治疗

15. 以您喜歡和清楚理解的方式獲取信息（例如：手語、視覺輔助、語言翻譯）。這些服務將免費提供。
16. 从医生或服务者获取以下信息：
 - 您的诊断信息
 - 您的化验结果
 - 可能的治疗结果及意外状况。

17. 参与制定医疗保健计划、出院计划或随时要求对出院计划进行评估。
18. 让家人参与医疗决策。
19. 提出问题并及时得到对有关问题或询问的答复。
20. 缓解疼痛。
21. 拒绝医疗服务。
22. 要求某人陪伴，得到精神支持，除非此人干预您或他人的权利、安全或健康。
23. 在检查、测试或手术期间要求并获得监护人。
24. 选择自己的照顾者和探访者，而且在谁可以来探访的问题上改变决定。
25. 如果在某一时刻您无法对自己的医疗保健作出决定，选择人员代为决定（并享有患者享有的全部权利）。

生命终结的决定

26. 设立或改变事先指示（亦称之为“生前遗嘱”或“医疗保健永久授权书”）。
27. 如有可能，让人知晓并执行您的器官捐献愿望。

知情同意

28. 在接受任何非紧急医疗服务之前，给予以下准许（知情同意），包括
 - 治疗的风险与裨益
 - 治疗的替代方案
 - 替代方案的风险与裨益
29. 同意或拒绝参与不会对您的保健护理产生影响的探索性研究。
30. 同意或拒绝允许出于个人护理以外的任何其他原因，进行任何类型的拍照片、錄影或錄音。

隐私与保密

31. 拥有隐私权及对有关治疗与沟通保密的权利。
32. 可获得一份《健康保险携带和责任法案隐私惯例公告》，其中包含如何访问您的医疗记录。

您有义务：

1. 提供准确、完整的信息，包括您的健康、地址、电话号码、出生日期、保险公司和雇主有关信息。
2. 如果不能赴约，请电话告知。
3. 尊重您的医疗团队，包括医生、护士技术人员、送餐及清洁人员。
4. 考虑他人的语言和行为及财产，包括注意噪声水平、隐私及访客人数。
5. 感到愤怒时，控制自己的行为。
6. 给予我方一份事前指示。
7. 如有任何不理解之处，提出问题。
8. 报告意外健康变化。
9. 遵守医院规则。
10. 为拒绝照护或不遵守指示引起的后果承担责任。
11. 将贵重物品保留在家中。
12. 为医院员工或其他病人的所有信息保守保密。
13. 未经医院员工准许，不得拍照、录像或录音。
14. 支付账单或与我院合作寻找资金以履行您的财务义务。